

证券代码：688025

证券简称：杰普特

公告编号：2022-051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797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23,092,144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3.86元。截至2019年10月28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1,012,821,435.84元，扣除发行费用97,785,759.07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15,035,676.77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9]48490002号《关于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2年上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8,038,501.86元，2022年上半年度收到的理财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019,228.57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16,374,686.34元，募投项目结项补流转出金额101,243,852.64元，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1,771,166.21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应有余额为人民币187,650,962.81元，

实际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209,423,222.79元，其中募集资金存款专户余额人民币159,423,222.79元，保本型理财产品50,000,000.00元，两者之间差异21,772,259.98元。

（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3,575,494.12元与募集资金专户结构性理财收入18,207,787.54元扣除手续费11,021.68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9年10月28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惠州市杰普特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杰普特”）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账户余额
------	------	------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37080100100686910	活期存款	12,902.64
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100078801000000773	活期存款	129,916,419.7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030960300031288016	活期存款	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31519345	活期存款	17,018,905.8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741973024981	活期存款	22,776.22
	753672851199	活期存款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仲恺支行	683472525826	活期存款	12,452,218.36
合 计			159,423,222.79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截至2022年6月30日，结构性存款专用结算账户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存放银行	产品名称	存款类型	余额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	2.10%
合计			5,000.00		

说明：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为保本保收益型产品。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管理制度》等规定及时、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1-6 月

编制单位: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915,035,676.77		本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038,501.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6,374,686.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光纤激光器扩产建设项目	否	123,710,000.00	不适用	123,710,000.00	0.00	93,095,657.21	-30,614,342.79	75.25	2021 年 6 月 30 日	227,551,982.32	是	否
激光/光学智能装备扩产建设项目	否	112,760,000.00	不适用	112,760,000.00	0.00	99,839,937.52	-12,920,062.48	88.54	2021 年 9 月 30 日	126,518,994.11	是	否
半导体激光器扩产建设项目	否	92,530,000.00	不适用	92,530,000.00	1,487,958.03	28,927,598.12	-63,602,401.88	31.26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半导体激光加工及光学检测	否	157,590,000.00	不适用	157,590,000.00	2,533,968.79	35,948,852.94	-121,641,147.06	22.81	2022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设备研发生产建设项目													
超快激光器研发生产建设项目	否	83,330,000.00	不适用	83,330,000.00	972,955.94	25,620,552.63	-57,709,447.37	30.75	2021年12月31日	6,949,015.05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2,330,000.00	不适用	72,330,000.00	23,043,619.10	60,156,411.15	-12,173,588.85	83.17	2022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72,785,676.77	不适用	272,785,676.77	-	272,785,676.77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915,035,676.77	不适用	915,035,676.77	28,038,501.86	616,374,686.34	-298,660,990.43	—	-	-	-	-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受工程建设延误、新冠疫情、采购周期延长等原因影响，公司激光/光学智能装备扩产建设项目、半导体激光器扩产建设项目、半导体激光加工及光学检测设备研发生产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具体延期原因、延期项目可行性、必要性及预计经济效益详见公司2021年1月7日公告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2021年12月3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余额为人民币5,000.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22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												

	<p>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超快激光器研发生产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项目共节余 5,989.28 万元。</p> <p>“超快激光器研发生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节余主要原因如下：</p> <p>（一）由于目前超快激光器整体售价较固体激光器、光纤激光器高，市场普及度较低，且公司为进一步降低产品成本及提升输出功率，产品设计方案仍处于快速更新迭代过程中。因此，公司采取保留部分超快激光器生产人员在深圳杰普特工作的形式，并使用部分与激光器产线通用的生产设备进行前期研发生产，导致募集资金计划中设备购置费用、人员招聘及培训费用尚未使用完成。后续公司将随市场需求在超快激光器生产相关人员招聘及培训、设备购置等方面投入资金。</p> <p>（二）募投项目“超快激光器研发生产建设项目”实施期间，由于前期惠州募投实施地尚未完成建设，基于超快激光器在半导体、消费电子等领域的精密加工工艺中应用前景较为广阔，为加快超快激光器业务布局、快速提升自制技术水平，公司以深圳杰普特的自有资金预先投入了部分研发设备采购、人员招聘及培训费用以及铺底流动资金，因此该部分投入不再使用募集资金进行二次投资。</p> <p>（三）本募投项目所需的部分生产和研发设备自 2019 年初至今市场售价呈下降趋势，进一步节约了设备购置费用。</p> <p>（四）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坚持谨慎、节约的原则，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优化生产场地规划设计、生产线维修重复利用等方式，合理降低了项目总支出。</p> <p>（五）募集资金在存储过程中产生了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投资收益。</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如上表合计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存在差异，系为四舍五入原因导致；